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6-013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现补充公告“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如下: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与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钢材、劳保等产品,提供物业及绿化养护、设备及软件维保、理货、船舶修造、装卸、水电能源供应、安保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接受装卸、修理、装卸后发货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设备;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土地、房屋、设备;融资资产:代收货物港务费。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25年实际	2026年预计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	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4,515.48	4,734.91	905.10
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	主要包含:天津邯鄲集港物流有限公司	2,566.07	2,489.43	516.04
	2.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78.20	1,325.00	236.60
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	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285.07	5,100.00	28.47
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	主要包含:1.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05.28	3,600.00	
	2.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6.47	300.00	
出租资产	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1,726.94	1,547.42	475.32
	1.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66.53	670.00	149.21
	2.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44.89	104.24	104.24
承租资产	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4,616.87	4,629.74	1,072.56
	主要包含: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200.57	4,372.18	820.56
	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644.30	2,381.74	16.18
代收资产	唐山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644.30	2,381.74	16.18
融资资产	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281.55	17,000.00	4,179.95
		20,970.21	35,533.81	6,590.48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注:“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的披露日期为2026年3月25日。
2.与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河北港口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唐山港集团)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主要包括销售油料、劳保等产品,提供船舶修造、充电桩维修、垃圾收运、物业管理等服务;购买商品和接受服务主要包括船舶配件、接受船舶使用、技术支持、设备维修、设备及软件维保、教育培训等服务;出租资产主要包括出租房屋、船舶泊位;承租资产主要包括承租房屋、构筑物;融资资产主要包括铺设铁路、建设管网、购置设备、开发系统等。

证券代码:600577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6年4月17日届满,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公司2023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事项的议案》,决定延长该计划的存续期,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4月1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实施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回购公司股票。

二、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36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4月17日届满。

截至目前,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余额24,3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3%。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事项

公司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4月17日届满,根据《精达股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结合当前证券市场的状况,公司已召开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4月17日。

在此期间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精达股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规定处置股票,如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处置完毕,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特此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双苓止泻颗粒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制药厂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双苓止泻颗粒”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双苓止泻颗粒

剂型:颗粒剂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注册分类:中药2类

申请人:太极集团重庆制药厂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1月13日受理的双苓止泻颗粒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在进一步完善临床试验方案的基础上,同意本药开展用于小剂量急性泄泻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情况

双苓止泻颗粒为公司独家自主研发“双苓”口服液剂型改良研发而成,属于中药改良型新药,该药品传统功效主治为:清热、健脾、止泻。用于湿热内蕴、脾虚失运所致的小儿腹泻,症见水泻或蛋花状粪便,可有发热、腹痛、口渴、尿少、舌红;症状性腹泻见上述证候。

临床试验主要药理学研究显示,双苓止泻颗粒对动物肠、肠运动、发热、炎性、疼痛、脾虚等模型的各指标均有治疗保护作用。毒理学研究结果显示,双苓止泻颗粒单次给药、重复给药均未见毒性反应。

截至日前,公司在该项目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578.79万元(费用未经审计)。

三、临床应用前景

小儿腹泻是以大便次数增多、大便性状异常等为主要特征的消化道综合征,属于中医脾系病“泄泻”范畴,是儿科临床最常见的疾病,为世界卫生组织认定的全球主要公共卫生问题。该病全球每年发病例数在数亿例到数亿例之间,在我国,全国0-14岁儿童的腹泻发病率约为0.17~0.70次/年,5岁以下儿童的发病率约为2.50~3.38次/年。

双苓止泻颗粒方来源于四川省人民医院院内制剂,由黄芩、白术、白芍、茯苓、猪苓等药味组成,以清热化湿、健脾止泻为治法,用于小儿湿热泄泻、双苓止泻颗粒在原型基础上优化改良,可进一步提升药力,改善口感,显著提高儿童用药依从性,前期具备显著临床价值与良好市场前景,未来有望为儿童腹泻治疗领域提供优化的选择。

四、产品上市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在收到《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将尽快启动该药品的临床试验及相关药学研究工作。待临床试验及相关研究全部完成后,公司将按照药品注册相关要求,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完整的临床试验数据及相关研究资料,申请上市注册。

五、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研发具有高风险、投入大、周期长、环节多的行业特性,后续临床试验的开展进度、试验结果,以及未来产品上市、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药品监管政策、市场竞争格局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4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新材”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4月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先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证券代码:60022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1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民士达披露2026年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控股子公司民士达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士达”,证券代码“920394”)于2026年4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了《2026年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89,016,521.18	1,024,944,432.02	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3,145,507.78	812,565,797.68	3.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7%	19.64%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98%	20.25%	
年初至报告期末(2026年1-3月)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79,753.11	30,550,326.07	0.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445,063.16	29,837,167.86	-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6,393.59	28,389,433.74	5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69%	4.1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计算)	3.32%	4.08%	

民士达《2026年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6年4月13日北京证券交易所(<https://www.bse.cn>)的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6-028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心堂”)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与相关银行签署合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部分产品到期收回,基本情况如下:

签约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收益(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发展”行“裕华”2026年44期定期限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12	2026-04-13	251,808.22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一)本次使用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红塔支行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万发支行分别签订了《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本次进行现金管理基本情况如下:

签约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合同起始日	合同到期日	产品期限(天/年)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裕华”26026017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4-10	2026-07-14	0.69%-2.2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发展”行“裕华”2026年44期定期限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4-13	2026-07-13	0.59%-2.14%-2.26%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 公司现金管理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投资组合,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关于工作人员的操作及风险控制。

2. 风险控制措施

(1) 履行审批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投资额度内与相关方签署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

(2) 选择信誉良好的银行及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选择透明,如怀疑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销售等事项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

(4) 公司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5)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 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3. 过去12个月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双苓止泻颗粒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制药厂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双苓止泻颗粒”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双苓止泻颗粒

剂型:颗粒剂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注册分类:中药2类

申请人:太极集团重庆制药厂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1月13日受理的双苓止泻颗粒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在进一步完善临床试验方案的基础上,同意本药开展用于小剂量急性泄泻的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情况

双苓止泻颗粒为公司独家自主研发“双苓”口服液剂型改良研发而成,属于中药改良型新药,该药品传统功效主治为:清热、健脾、止泻。用于湿热内蕴、脾虚失运所致的小儿腹泻,症见水泻或蛋花状粪便,可有发热、腹痛、口渴、尿少、舌红;症状性腹泻见上述证候。

临床试验主要药理学研究显示,双苓止泻颗粒对动物肠、肠运动、发热、炎性、疼痛、脾虚等模型的各指标均有治疗保护作用。毒理学研究结果显示,双苓止泻颗粒单次给药、重复给药均未见毒性反应。

截至日前,公司在该项目已累计投入研发费用约578.79万元(费用未经审计)。

三、临床应用前景

小儿腹泻是以大便次数增多、大便性状异常等为主要特征的消化道综合征,属于中医脾系病“泄泻”范畴,是儿科临床最常见的疾病,为世界卫生组织认定的全球主要公共卫生问题。该病全球每年发病例数在数亿例到数亿例之间,在我国,全国0-14岁儿童的腹泻发病率约为0.17~0.70次/年,5岁以下儿童的发病率约为2.50~3.38次/年。

双苓止泻颗粒方来源于四川省人民医院院内制剂,由黄芩、白术、白芍、茯苓、猪苓等药味组成,以清热化湿、健脾止泻为治法,用于小儿湿热泄泻、双苓止泻颗粒在原型基础上优化改良,可进一步提升药力,改善口感,显著提高儿童用药依从性,前期具备显著临床价值与良好市场前景,未来有望为儿童腹泻治疗领域提供优化的选择。

四、产品上市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在收到《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将尽快启动该药品的临床试验及相关药学研究工作。待临床试验及相关研究全部完成后,公司将按照药品注册相关要求,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完整的临床试验数据及相关研究资料,申请上市注册。

五、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研发具有高风险、投入大、周期长、环节多的行业特性,后续临床试验的开展进度、试验结果,以及未来产品上市、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药品监管政策、市场竞争格局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06 证券简称:有研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4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研新材”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4月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葛先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有研新材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议案经全体